

##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7月3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7月10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其中，独立董事陈明先生、宋思勤先生以电话会议方式参加会议并通讯表决。与会董事一致推举董事方鸿先生主持会议，董事会秘书、公司高管和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方鸿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》

会议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：

1、战略委员会成员：方鸿先生、李辉先生、彭飞舟先生、申柯先生、宋思勤先生，其中方鸿先生为召集人。

2、提名委员会成员：陈明先生、宋思勤先生、方鸿先生，其中陈明先生为召集人。

3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：宋思勤先生、赵德军先生、李辉先生，其中宋思勤先生为召集人。

4、审计委员会成员：赵德军先生、陈明先生、彭飞舟先生，其中赵德军先生为召集人。

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 0 票弃权， 0 票反对。

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人员简历，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5）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议案》

会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事项，分项表决如下：

#### 1、聘任李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 0 票弃权， 0 票反对。

#### 2、聘任彭飞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 0 票弃权， 0 票反对。

#### 3、聘任谢映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 0 票弃权， 0 票反对。

谢映波先生联系方式：

办公电话：0731—88059666 传真号码：0731—88051618

电子邮箱：xieyingbo@bichamp.com

#### 4、聘任李灿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 0 票弃权， 0 票反对。

#### 5、聘任谢朝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 0 票弃权， 0 票反对。

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### 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李雄武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，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 0 票弃权， 0 票反对。

### 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谭永平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，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 0 票弃权， 0 票反对。

谭永平先生联系方式：

办公电话：0731—88059111 传真号码：0731—88051618

电子邮箱：tanyongping@bichamp.com

#### 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以增加公司收益，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,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该 10,000 万元理财额度可滚动使用，且任意时点进行委托理财的总金额（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）不超过 10,000 万元，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。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附：上述相关人员简历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11 日

附件：

###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

**方鸿先生：**出生于 1964 年，本科学历。曾任湖南省农机研究所助理工程师、工程师，湖南省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进口部经理、美国常兴总经理、泰嘉科技董事长、上海衡嘉执行董事、湖南泽嘉执行董事、香港邦中董事、泰嘉股份总经理。现任本公司董事长，兼任公司子公司无锡衡嘉、济南泰嘉、泽嘉投资执行董事，长沙正元执行董事，香港泰嘉董事，BICHAMP CUTTING TECHNOLOGY B.V. 董事，长沙涵旌隧管机械有限公司董事，ARNTZ GmbH + Co. KG 咨询委员会成员，湖南省机床工具工业协会副理事长，湖南省机械工业协会副理事长，望城区第二届人大代表，望城区工商联兼职副主席。

方鸿先生通过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（持有本公司 28.05%股份）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58,897,350 股，通过股东湖南长创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持有本公司 3.57%股份）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,155,000 股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长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，方鸿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###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**李辉先生：**出生于 1964 年，本科学历，经济师。曾就职于湖南省农机研究所和湖南省机械工业局，历任工程师、生产处副处长，曾任长沙博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，泰嘉科技董事、总经理，泰嘉股份副总经理。现任本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

李辉先生通过湖南长创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持有本公司 3.57%股份）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90,000 股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，李辉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**彭飞舟先生：**出生于 1962 年，本科学历，工程师。曾任湖南省农机研究所

工程师，中汽进出口湖南公司进出口部经理、泰嘉科技董事。现任本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

彭飞舟先生通过湖南长创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持有本公司 3.57%股份）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90,000 股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，彭飞舟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**谢映波先生：**出生于 1972 年，本科学历，注册会计师。曾任湖南省坪塘监狱金盾阀门厂财务科科长、湖南省坪塘监狱狮峰水泥厂财务科科长、泰嘉科技财务部经理、泰嘉股份财务总监。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兼任长创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、长沙泽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执行事务合伙人、子公司湖南泽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经理。

谢映波先生通过湖南长创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4,695,000 股（持有湖南长创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62.60%的份额）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已通过深交所培训，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，谢映波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**李灿辉先生：**出生于1982年，工商管理硕士（MBA）学位。曾任三一重工中兴公司生产调度，美亚建筑用品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副经理、生产经理。历任公司锯带车间主任、复合带车间主任、总经理助理等职务。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。

李灿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，李灿辉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**谢朝勃先生：**出生于1971年，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，注册会计师，湖南省

会计领军人才。曾任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、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财务部科员、副科长、流程总监，湖南湘钢紧固件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湖南顺祥物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。

谢朝勃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，谢朝勃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### 审计部负责人简历

**李雄武先生：**出生于 1970 年，本科学历，会计师、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，曾任东莞市沛革贸易公司财务部主任、老百姓大药房全国连锁管理机构督察审计部审计主管、湖南五强企业集团安审法律中心审计经理、公司总经办主任。现任本公司审计部部长。

李雄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，李雄武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###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

**谭永平先生：**出生于 1982 年，本科学历，2014 年 2 月入职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证券事务专员职务，并于 2015 年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培训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

谭永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的任职条件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，谭永平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